中标结果通知书

四川鹏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方已接受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于2024年06月20日所递交的四川仁寿经济开发区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化厂房）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标段投标文件，确定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招标人：四川仁寿旌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2024年06月29日